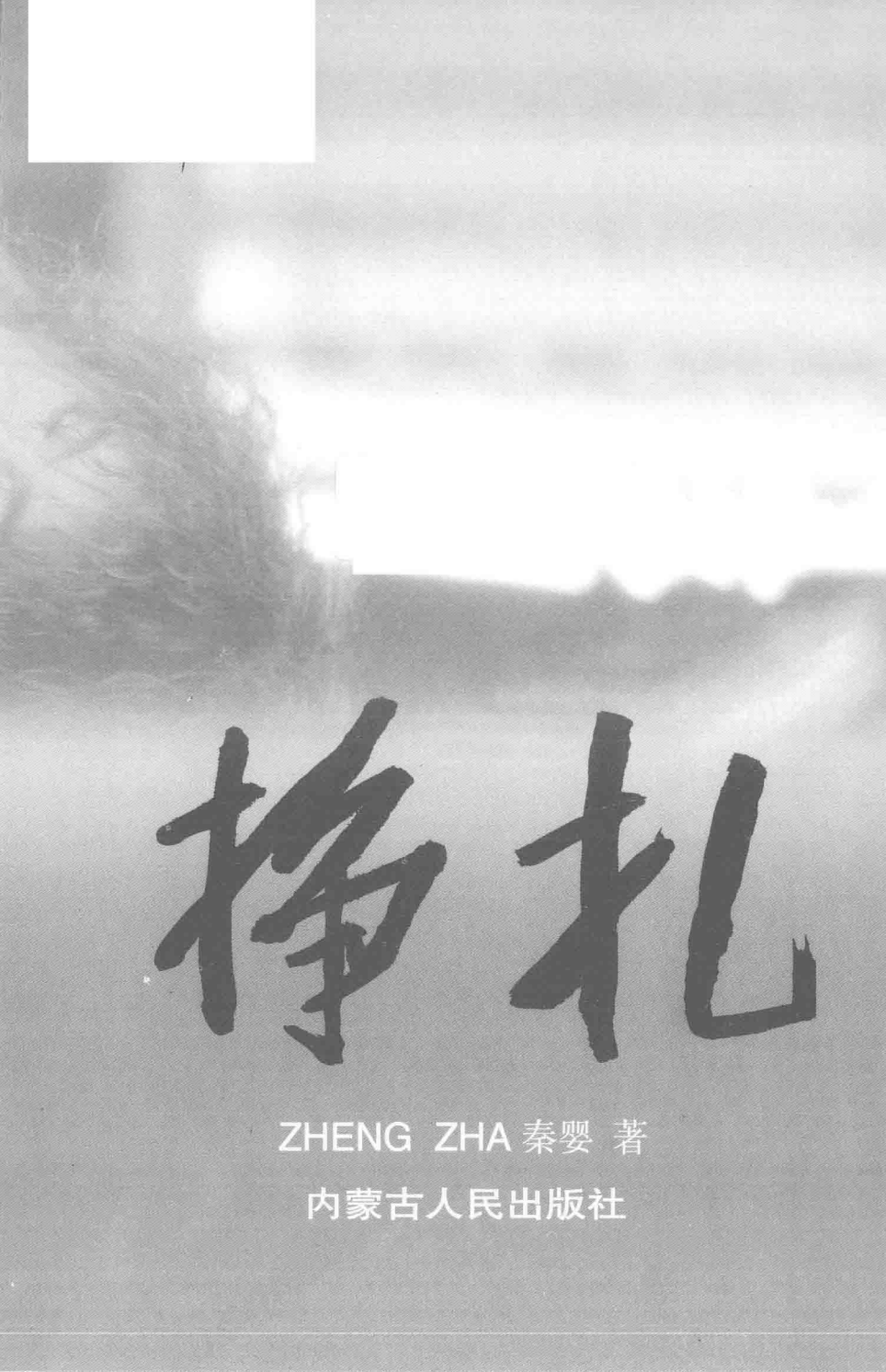


秦
嬰
著

掙扎

內蒙古人民出版社



搏扎

ZHENG ZHA 秦婴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吉格木德

封面设计：文绍安

挣 扎

秦 嬰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

四川省印刷制版技术开发联合中心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4.25 字数：320千

1998年2月第一版 199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ISBN 7-204-03997-1/I·709 定价：19.60元



“我的神，在你眼里我不是一直都赤裸着的吗？
我有罪，但我不是正在受罚吗？”

——作者手记

序

程 海

1995年初，诗人宋武托人找到我，将其长篇小说《挣扎》原稿送我阅读。他当时是28岁，这小说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写的是一个吸毒者的凄艳故事。虽然宋武近来又有一些新作出版，但我总以为不如他的《挣扎》——这是他的呕心沥血之作。

《挣扎》的可贵之处，在于它不是无病呻吟，更不是技巧家的花拳绣腿。它是真血真泪，是灵魂的死去活来的挣扎，是对生命的颤栗和忏悔，是对前途和光明执着的追求。

这部书，不仅仅适合于吸毒者阅读，它对任何人都是一部可资借鉴的人生启示录，遗憾的是几多周折，至今才得以出版。

真正的艺术作品，不取悦于金钱，不迎合读者。它的旗帜上鲜明地写着对艺术和生活的真诚。它鄙视大腿文学、乳房文学和性欲文学，它鄙视矫情矫性虚伪媚欲，它最终必将

目 录

第一章 迷途的羔羊…………… (1)

我是掉进了一个天设的陷阱中，我不能责怪自己，那时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我虔诚地祈祷……不，我再也不祈祷了！我为我的祈祷忏悔。

第二章 错爱…………… (44)

轻轻地，我煽动爱的羽翼，不断地升腾，升腾……这时，我便完全忘记了她是有夫之妇。

爱的食粮，为何吞得越多越觉得饥渴？

第三章 地狱之门…………… (89)

——吗啡。是的，吗啡，那倒是一个可以暂时栖息的地方。

第四章 痉挛..... (142)

正是黑明交替的时候，街上既没有人，也没有鬼，只有我们两个半人半鬼的东西在阴寒中颤抖.....

第五章 梦魇..... (204)

我看屋里的物件，无一不是凶器，甚至吐个烟圈好像也能套在脖子上，将我勒死.....我终于不堪如此历险了，这两天晚上，小便就在屋里解决，大便坚持到天亮。

第六章 坟地..... (251)

于是，我又想到了死，在寻找死法的时候，才发现自己连死的勇气也没有了。

第七章 走投无路..... (291)

随着一声枪响，血浆混合着脑浆溅了他一身一脸。

“你听我的没错：能跑多远就跑多远，千万别.....”

第八章 戒毒所..... (327)

“假如您的子女不幸染上毒瘾，那么您所能采取的唯一措施就是忘掉他（她）。”

一个人若是被过失绊倒了，他的一言一行

便都洋溢着罪恶。

第九章 疯狂的忏悔····· (376)

我反省，毫无疑问的我是有罪，这罪过不仅是因为对亲近的人的伤害和对道德的颠扑才显示出它的深重，更重要的是我毒害了自己的心，腐蚀了我的生命！

第十章 复活····· (416)

我的神，在你眼里我不是一直赤裸着的吗？——是的，我有罪，但我不是正在受罚吗？

第一章 迷途的羔羊

世界突然间陌生起来，如同一座被
生命舍弃的孤岛。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星期五

一连十几天阴雨把世界浇得泥糊糊、灰溜溜的，又有蠕动的雾霭悬罩在头顶，太阳不曾透露过脸面，天地被一刻不息的细雨粘连在一起，凝滞住，恰似一幅晦涩的画景，只有夜幕降落以后才能于百寂中隐隐感觉到时间在悄然流逝。

早上睁开眼已经九点多了。我静静地躺着，无意中，忽

然为周围死一样的沉寂惊恐起来，以为是灾难来临的前兆，仿佛人们早已在我熟睡之际逃离了此地。尽管理智一再告慰我这感觉是多么荒谬，仍然抑制不住心里轰然而起的骚乱。我扑到窗前，猛地推开窗子，立刻被裹进寒湿的空气中，心里稍稍得了些安定，可是，街上连个人影也没有，只有枯瘦的树梢被风挑逗得盲目地在空中抽打着，发出“嗖、嗖”的凄厉声。我又惊讶于这光秃秃的枝桠上树叶不知何时已经落尽，地面上竟然找不出一片残迹。世界突然间陌生起来，如同一座被生命舍弃的孤岛，我自己便成了这孤岛上的唯一难民：遭受着同样的舍弃和孤独，凄凄荒荒的心情令我不堪忍受，寻找发泄的缺口。这使我想起了春节剩下的一串鞭炮。

我赤身裹上大衣，怀着激越的心情在走廊上点燃鞭炮。随着鞭炮一个个地从手中滴落，爆响，楼梯处传来了嘈杂的人声。一会儿，几个人影出现在我眼睛的余光里，其中一个在向我靠近。我装作没有察觉。这时，手中的鞭炮已经不多。我丢掉它们，看它们挣扎似地在地上蹦跳着，一个个爆碎。

“你怎么了？”问我的的是监察室主任李正。他就站在近前，面带着笑，声音虽有些责怪之意，也还委婉。

“今天不是过年吗？”我惺忪的眼睛被硝烟熏得越发不能睁开。

“你还在梦乡吗？”

“喔——，我把日子给记错了。”说完，我带着释然的心退回到屋里，顺手关上门。

这有功的音乐啊！我却搞不清它的魔力究竟何在？

十一月二十五日 星期一

程朴的儿子小雨近来在学语。他是我的义子，这便赋予我关心的义务。在我看来，有必要首先使他掌握对我的称呼。这一点很容易得以解决，下来的工作就是要巩固现有的成绩。

今天，我怀抱他指着鼻子说：

“叫我。”

他伸出幼嫩的小胖手在我鼻尖摸索着，令我在舒适中飘然，可他自己却拿一双晶莹的眸子照住我，脑子里闪烁着奇想。看来，他的知识因为轻浮而恍惚不定。我稍稍有些丧气时，他的母亲着了急，正要提示被我阻止住。小雨疑惑的目光在我和他母亲的脸上跳跃着，不明白这世上人与人何以要相互悖逆——可这并非他所应当搞清的。

“叫我。”我又加重了些语气说。

没想到他紧接着果断地叫出一个字：“我。”那鲜艳细致的小口竟是那么美，还有那骄傲坚定的神情也是如此迷人，宛然完成了一项壮举。

我与他的父母一同狂笑起来。这更加使他眨巴着一双忧

虑的眼睛，审视我们的发狂。

这本是幼儿的趣事，我却不能将它看得简单，而是依照习惯，发挥我的想象。我觉得自己的心被一种敬慕的感情吸引着向小雨靠近；另一个方向则是与我一般的成人——我在远离他们，因为我怀着鄙薄心。

在程朴家里，我们一起喝酒到深夜。当我起身告辞时，我是多么希望睡在这里啊！可我必须从这里出来——

走到院子里，一股轻微的寒风迎面吹来，直直地吹入我未曾设防的心里，引起一阵剧烈的战栗，那些被烈酒与温情冲散的孤寂重新汇聚起来，恰似一群怀着耻辱的仇恨的暴徒在这沉重的夜幕下凶猛地袭击我。我蜷缩着蹲下去，双臂紧抱在胸前，嘴里发着压抑的“啊、啊”声，感觉到似乎被沉入冰寒彻骨的水底，连挣扎的意识也没有了……许久，我抬起头，冰冷而昏暗的墙壁——高的、低的、远的、近的——和头顶更加深远的黑暗包围着我，构成一派森严的境地，冷酷地监守住我，令我莫名地惶恐起来。

我向宿舍方向望望，只有深浅不一的灰黑，此外什么也分辨不出。然而，我心灵的眼睛却看清了想要看的一切：屋子里黑漆漆的，潜伏着满屋的孤寂，幽灵一样骚动着，期待吞噬我。那儿是我的唯一归宿，我怀着被俘的沮丧向它走去，耳边无休地回荡着小雨的声音：“我，我……”越来越遥远，越来越有气无力，终于，被风声掩盖了。恍惚中，我只想喷发充塞在心里的凄楚荒凉。这是如何的凄荒啊！可是当我张开口，畅通这唯一的途径时，才发觉心里原本一无所有！我能释放什么？——我却仍在受着一无所有的磨难，竟连一个

描述它的字也找不出……

“赶走它！”我心里的万众一起向大脑发着声嘶力竭的呐喊。

我立刻奔往宿舍。在这万籁俱寂的深夜，只有让心里的各种情绪与音乐相呼应，于共鸣中得以渲泄，借以得到安慰，最终使内心平和。

当音乐悠扬于耳畔时，那些朦胧的温情一个个地被安置在摇篮中，荡漾着去往梦乡；另一些盲目冲撞的激情则被整理成队伍，齐齐地行进。这些孤儿一样慌野的情绪终于被调理得安分下来。其实它们什么也没有得到，连一点小小的承诺也没有。它们是被愚弄了，还不知道这愚弄者的面目。

这有功的音乐啊！我却搞不清它的魔力究竟何在？

我心里充满感激，我的心重归平静。平静之后，又难免有些恐慌，因为我感觉到这些暂时得以安抚的情绪仍处在歧途上，昏然地随音乐于起伏中酝酿着成长。正如进入青春期的青年，没能及时得到正确的教育和引导，非常不幸，他们那迷乱的冲动恰恰撞在猥亵之上，使他们在聊以自慰中滑向堕落……我骚动的情绪是无辜的，而我负有责任的大脑在辩清了这可能发生的悲剧结果时，却深深地陷入迷茫。这正是我的痛苦所在。我被牢牢地纠缠住，不能自拔。

想一想周围的人们，有许多是在受着正当的感动，走着正经的道路，我却无法让自己效仿他们。他们那拙劣的感动和粗俗的言行甚至令我不能不产生鄙夷心，而宁可继续在迷茫中踟蹰，即使堕落，以至粉身碎骨，也决不屈俯于这卑贱的生活！

有谁能了解我清高的心性？它绝非狂妄，而实在是一种向上的追求！我坚信我的追求，即使为此受苦一生，并且终将不能达到，我亦无悔——这只可证明我的无能，谁敢说我所追求的目标是错误？如果是，愿我的毁灭能够使别人引以为鉴。或许，有人会远远地朝着我失足的悬岸边发出嘲笑：“浮躁的东西！看不起人的家伙！这就是你应得的下场！”——可我并没有想要轻视任何人，我只是……唉！怎么能说清？即使能够说清，又有谁会首肯？既然已经表现出了骄傲，就随便他们取笑吧！但是他们却无法指责我，因为他们所面对的是我的后背。

老实说：我非常需要别人的支持和帮助，还有真诚的批评和指点。现在没有人这么做，我也并不要求。我想，我将会有位伴侣：她的性情我早已熟悉，她的容貌我还不认识；她此刻在我心里，时刻鼓舞着我，终有一天，她会出现在我眼前，与我携手共进……

她真的是个蚌吗？

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一位爱好摄影的朋友为我照了几张黑白像，其中一张头像令我非常惊讶和欣赏。相片上的我看来是那样清秀，忧郁

中透着自信的坚毅，更加映衬出那忧郁的博大。沾沾自喜之余，我又烦劳那位朋友为我将这相片放得很大，然后，购置了一副相当不错的镜框将它装饰起来，悬挂在宿舍最尊贵的地方——一对单人沙发间的茶几上方——原先挂在那里的一幅录着屈原名句“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的横幅被移至书桌上方。胡蝶见到时，大加一番赞赏，神色间流露出感动的喜悦。最后，又向我索要一幅相同的，说是要挂在她们家的卧室里。我以为这不过是一句玩笑话，顶多不过是对我善意地奉承，就未置可否；她也未曾追究。

晚上，田竞来闲聊，无意间，我将胡蝶索求照片的话说了出来，他突然一本正经地说：

“她爱上你了。”

“人家新婚还不到两个月。何况……”

“不管怎么说，我敢断定：她是爱上你了。”

他的表情比他肯定的声音更易令我相信：满面的得意之色竟然掩饰不住他目光里隐含的妒忌之情和猥亵之欲。

他继续说：

“你自己也许还没有察觉，但是旁观者清。我早就发现她看你时的眼神不正常，尤其是跟你说话的时候，那声音、那神色……简直恨不得就倒在你怀里，任凭你蹂躏……哈哈……”他被自己想象的情节所陶醉，兴奋得手舞足蹈起来，在不大的空间里冲撞了两个来回之后，重新坐下来，“老实说，胡蝶长得的确有味，体态也算丰韵。趁着她现在对你的热情，赶紧下手，再犹豫就跟不上了。”

我开始有些相信他的话了，并为之稍稍有些动心。可是，

当胡蝶那静谧的妩媚容颜浮现于脑际时，就像是在无声地抱怨我对她的亵渎，令我于羞惭中又根本无法相信他了。于是，我不得不因此而为她，也为我自己辩驳：

“她不是你所说的那种人，我也不会如你所说的那样做……”

“行了，行了。”他不耐烦地打断我，“是我看不出她是什么东西，还是我不了解你的为人？你们俩钻到一起还会有什么好事？你根本用不着给自己下流的行径镀上一层金，也不用美化你身边的轻佻女人来满足自己、欺骗自己。她如果是位守妇道的女人，就不会和你有这种过份的往来。明白告诉你：她不过是一个蚌！听我的没错，赶紧下手，省得后悔。”

胡蝶的形象随着他的声音再次浮现于我脑际，我在想：“她真的是个蚌吗？”她的神情就稍微显出一些哀怨，一双期待的眼睛看住我，仿佛非得我倾向于她的裁决而不能保全她。我所特有的怜惜心使我不免为她起了愤怒，我自己也因此正直起来。然而，我对于面前这个人的性情是如此熟识，没有丝毫必要可以令我向他申辩什么，只能轻蔑地报以冷笑。没有想到这冷笑竟然激怒了他，以至于喷泻出一大堆令我无法抵抗的指责。他列举出了我过去的一些不检点行为，尽管本质上与此事毫无关系，但它起码可以证明我不具备正人君子的素质。发泄之后，他又以垂怜的口吻说：

“其实，我知道你想骂我下流无耻，想说你们的交往是纯洁的、高尚的——我理解你，但是我不能忍受你这种自视清高的神态。它让我感到恶心！尽管如此，我还是要忠告你。因为在别人眼里，咱俩同样是骄傲的货色，若是你的牌子倒了，

我也脸上无光。我的意思是：要干什么就干脆利落，否则，就离远点，省得惹一身臊气。那胡蝶也绝非等闲之辈，我估计你小伙儿不一定是她的对手。”

田竞的话我可以不信，却不可不听——他的见解常常精辟得令我自愧不如。但是这一次不同，因为他怀着私欲……

我不愿考虑这些，我也并不希望在我与胡蝶之间发生不轨的事情。不过，我仍然心存感激——如果她真的对我有爱心——情愿以任何方式报答她。

好了，不去想它了，我不必刻意去做什么。

每当我单独与胡蝶相处时，心里就有了某种占有了她的感觉。

十二月四日 星期三

自从那日田竞给我明释之后，每当我单独与胡蝶相处时，心里就有了某种占有了她的感觉，而至言行几乎是肆无忌惮。尽管我并不希望如此发展下去，却仍然坚持这么做着，因为我毕竟能够从中得到某种满足，使我这颗因孤苦已经开始干涩的心渐渐地湿润起来，从而萌发出新的生机。幸好我不曾伤害她，对她的冒犯或许也被她视做友情的正当言行；她同时也受着影响，对我表现出进一步的关切和顺从。她的关切